# 涪陵区“四举措”助力乡村振兴

核心提示：　近日从涪陵区供销社获悉，该社开展综合改革以来，采取继续完善基层组织建设，夯实为农服务基础；提升社有企业实力，健全为农服务功能；提供农业金融支撑，保障为农服务资金；推进特色农业发展，扩充为农增收途径等

近日从涪陵区供销社获悉，该社开展综合改革以来，采取继续完善基层组织建设，夯实为农服务基础；提升社有企业实力，健全为农服务功能；提供农业金融支撑，保障为农服务资金；推进特色农业发展，扩充为农增收途径等“四举措”助力乡村振兴。

供销服务阵地建到农户家门口

区供销合作社创新模式，采用项目资金扶持、龙头企业联合、现代农业服务扩充等方式改造升级10家老基层供销社，新建恢复15家基层供销社，实现基层供销社涉农乡镇全覆盖，建立好为农服务的前沿阵地。同时，全力推进农村地区供销网点布局，累计建成农村综合服务社200个、庄稼医院75家、电商服务站200个、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点135个，汇集农资销售、农业社会化服务、日用品、电商物流、废弃农膜回收、普惠金融等服务功能，把供销服务阵地建到农户家门口，打通为农服务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提升企业实力和为农服务功能

为带动当地农业发展、切实推进乡村振兴，涪陵区供销社积极作为，主动引进市场上有实力的企业，共同投资1.3亿元，建设面积达31600平方米重庆农资商贸城，聚焦土地托管、机耕机收、配方施肥、统防统治等重点领域，提供全产业链农业社会化服务，成为重庆范围规模最大、功能最全的第一座现代化农业服务综合体。同时，投资3450万元，建设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有机肥料厂，该厂具备每年10万吨有机肥生产处理能力，为涪陵区绿色生态农业发展赋能，为美丽乡村建设做出贡献。此外，组建农民专业合作社服务中心，整合提升工商代办、财务代账、融资服务各项职能，提供一站式办结服务，规范了合作社的财务管理和利益分配，帮助合作社持续健康发展，目前已累计与341个农业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建立服务关系。

破除农业发展融资“瓶颈”

为破除农业发展中融资难、融资贵的“瓶颈”，涪陵区供销社在2020年9月牵头与区财政局、区农业农村委、涪陵银保监分局联合印发《涪陵区“三融贷”管理办法》，设立风险补偿金600万元，由当地农商行、农行按照风险补偿金1∶10比例出资6000万元以年利率5%定向融资给当地涉农企业及农民专业合作社，并向区财政争取200万元贴息资金，按当期LPR的50%～100%进行贴息。同时，引进重庆市供销总社下属企业重庆市农信投资集团，按4∶6比例出资为涪陵区农民专业合作社提供短期小额贷款，截至2020年底，已累计向43家农民专业合作社融资8260万元，撬动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进入“三农”领域，有效解决专业合作社等涉农主体在农业种养殖、农产品流通、加工等环节的资金短缺问题，给乡村产业振兴打下金融“强心剂”。

推进特色农业发展助农增收

结合涪陵各地特色产业发展及农户实际需求，探索出由供销系统企业、基层社与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联合经营，采取“保底分红+股权化分红+盈余二次分红”“保底收益+加工（销售）利润分红”“保底收益+交易量分红”等利益分配模式，不断推进当地特色产业发展，增加当地农民收入。其中，2020年投入建设马武镇文观村苗木种植基地扶贫项目，盘活当地闲置土地90余亩，有效带动当地产业发展和贫困户稳定就业。同时，投资140万元，完成涪陵区猕猴桃农旅体验园项目建设，发展优质猕猴桃规模种植205亩，惠及建卡贫困户27户共84人。此外，指导社有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在疫情期间上门收购青菜头、藠头等农产品万余吨，帮助农户减少损失。

 涪陵乡村振兴网2022-01-14